

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继续审议预算法修正案等

据新华社北京8月25日电 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25日下午在北京人民大会堂开幕。张德江委员长主持会议。

常委会组成人员166人出席会议，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

会议听取了全国人大法律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安建作的关于预算法修正案草案审议结果的报告。报告认为，草案经过3次审议修改，已经比较成熟，建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

行政诉讼法修正案草案初次审议后，全国人大法律委员会根据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各方面的意见，进行了研究修改。会议听取了法律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李适时作的关于修改情况的汇报。

国务院减负办公布减轻企业负担举报电话

据新华社北京8月25日电 国务院减轻企业负担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工业和信息化部）设立全国减轻企业负担举报电话和邮箱，并于25日向社会公布，欢迎企业和社会各界反映各类侵害企业权益、加重企业负担的违规行为。并将及时进行调查核实，会同有关部门严肃查处。

举报电话为010-68205294和010-66013568，举报传真为010-66013568和010-68205297，举报邮箱为jianfu@miit.gov.cn。

9月30日将定为烈士纪念日

据新华社北京8月25日电（记者黄小希）25日提请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十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设立烈士纪念日的决定（草案）》提出，将9月30日确定为烈士纪念日。每年9月30日，国家举行纪念烈士活动。

民政部部长李立国介绍说，1949年

今年前7月我省商品房销售同比降27.1%



浙江省统计局最新公布的监测结果显示，2014年1至7月全省商品房销售额2131亿元，同比下降27.1%，降幅比上半年收窄0.4个百分点。同期全省商品房销售面积2047万平方米，同比下降21%，降幅比上半年收窄1.6个百分点。

图为浙江省金华市一处建设中的楼盘。

（新华社发）

长兴路以南 4# 地块项目监理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长兴路以南 4# 地块项目由宁波市江北区发展和改革局以北区发改备〔2014〕7号批准建设，项目招标人为绿地控股集团宁波北城置业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长兴路以南 4# 地块

建设规模：用地面积 39888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160000 平方米

建设工程项目概算投资额：约 35000 万元

质量控制目标：同施工质量等级要求

安全控制目标：同施工安全等级要求

进度控制目标：同施工合同工期

施工监理服务范围和内容：建筑、安装及室外附属工程（市政、景观绿化、泛光照明）等与本项目有关的施工全过程监理

施工监理服务期：与施工合同工期保持一致（含缺陷责任期）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3.2 拟派的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要求：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房屋建筑工程），其任务量的控制应符合甬建发〔2009〕269 号的规定且不得有未竣工的变更项目和宁波市行政区域以外的监理项目。

3.3 投标人及拟派项目总监须列入“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

管理系统”并审查通过，且在评标时仍处于“审核通过”。

3.4 投标人应具备 B 级及以上信用等级。（以开标日所在季度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提供的信息为准）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2014 年 8 月 21 日至 2014 年 8 月 27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 9 时 00 分至 11 时 00 分，下午 2 时 00 分至 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可在本公告附件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如需招标文件书面文本可在投标报名截止时间前携带宁波市招投标有形市场交易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到宁波市中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购买，最终以书面文本为准。超出上述规定期限的，招标（代理）人将不予以受理。

4.2 招标文件售价 300 元/套，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为 2014 年 9 月 10 日 9 时 00 分，地点为宁波市江北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开标大厅。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宁波日报、www.jbggjy.cn、www.bidding.gov.cn 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绿地控股集团宁波北城置业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人：宁波中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薇

电话：87298569

8. 其他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

以上资质且企业注册资本金满足施工资质管理规定，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注册建造师壹级（含年龄不足 60 周岁的壹级临时建造师）资格。

3.2 投标人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须具有 B 级

及以上信用等级

3.3 其他要求：

开标日之前（不含开标日），投标人及拟派项目经理须列入“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

管理系统”并审核通过，且在评标时仍处

于审核通过状态；拟派项目经理任务量控制必须符合甬建发〔2009〕269 号和甬建发〔2011〕168 号文件规定且不得有未竣工的变更项目和宁波市行政区域以外的施工项目。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2014 年 8 月 21 日至 2014 年 8 月 27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 9 时 00 分至 11 时 00 分，下午 2 时 00 分至 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可在本公告附件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含招标文件、图纸等】，招标文件书面文本凡有意向参加投标者，可在投标报名截止时间前携带宁波市招投标有形市场交易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到宁波市中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购买，最终以书面文本为准。超出上述规定期限的，招标（代理）人将不予以受理。

4.2 招标文件售价 500 元/套，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14 年 9 月 12 日 14 时 30 分，地点为江北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开标大厅。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宁波日报、www.jbggjy.cn、www.bidding.gov.cn 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绿地控股集团宁波北城置业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人：宁波中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薇

电话：87298569

8. 其他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

以上资质且企业注册资本金满足施工资质管理规定，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注册建造师壹级（含年龄不足 60 周岁的壹级临时建造师）资格。

3.2 投标人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须具有 B 级

及以上信用等级

3.3 其他要求：

开标日之前（不含开标日），投标人及拟派项目经理须列入“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

管理系统”并审核通过，且在评标时仍处

于审核通过状态；拟派项目经理任务量控制必须符合甬建发〔2009〕269 号和甬建发〔2011〕168 号文件规定且不得有未竣工的变更项目和宁波市行政区域以外的施工项目。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2014 年 8 月 21 日至 2014 年 8 月 27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 9 时 00 分至 11 时 00 分，下午 2 时 00 分至 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可在本公告附件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含招标文件、图纸等】，招标文件书面文本凡有意向参加投标者，可在投标报名截止时间前携带宁波市招投标有形市场交易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到宁波市中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购买，最终以书面文本为准。超出上述规定期限的，招标（代理）人将不予以受理。

4.2 招标文件售价 300 元/套，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14 年 9 月 12 日 14 时 30 分，地点为宁波市江北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开标大厅。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宁波日报、www.jbggjy.cn、www.bidding.gov.cn 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绿地控股集团宁波北城置业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人：宁波中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薇

电话：87298569

8. 其他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

以上资质且企业注册资本金满足施工资质管理规定，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注册建造师壹级（含年龄不足 60 周岁的壹级临时建造师）资格。

3.2 投标人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须具有 B 级

及以上信用等级

3.3 其他要求：

开标日之前（不含开标日），投标人及拟派项目经理须列入“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

管理系统”并审核通过，且在评标时仍处

于审核通过状态；拟派项目经理任务量控制必须符合甬建发〔2009〕269 号和甬建发〔2011〕168 号文件规定且不得有未竣工的变更项目和宁波市行政区域以外的施工项目。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2014 年 8 月 21 日至 2014 年 8 月 27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 9 时 00 分至 11 时 00 分，下午 2 时 00 分至 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可在本公告附件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含招标文件、图纸等】，招标文件书面文本凡有意向参加投标者，可在投标报名截止时间前携带宁波市招投标有形市场交易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到宁波市中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购买，最终以书面文本为准。超出上述规定期限的，招标（代理）人将不予以受理。

4.2 招标文件售价 300 元/套，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14 年 9 月 12 日 14 时 30 分，地点为宁波市江北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开标大厅。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宁波日报、www.jbggjy.cn、www.bidding.gov.cn 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绿地控股集团宁波北城置业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人：宁波中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薇

电话：87298569

8. 其他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

以上资质且企业注册资本金满足施工资质管理规定，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注册建造师壹级（含年龄不足 60 周岁的壹级临时建造师）资格。

3.2 投标人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须具有 B 级

及以上信用等级

3.3 其他要求：

开标日之前（不含开标日），投标人及拟派项目经理须列入“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

管理系统”并审核通过，且在评标时仍处

于审核通过状态；拟派项目经理任务量控制必须符合甬建发〔2009〕269 号和甬建发〔2011〕168 号文件规定且不得有未竣工的变更项目和宁波市行政区域以外的施工项目。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2014 年 8 月 21 日至 2014 年 8 月 27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 9 时 00 分至 11 时 00 分，下午 2 时 00 分至 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可在本公告附件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含招标文件、图纸等】，招标文件书面文本凡有意向参加投标者，可在投标报名截止时间前携带宁波市招投标有形市场交易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到宁波市中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购买，最终以书面文本为准。超出上述规定期限的，招标（代理）人将不予以受理。

4.2 招标文件售价 300 元/套，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14 年 9 月 12 日 14 时 30 分，地点为宁波市江北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开标大厅。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宁波日报、www.jbggjy.cn、www.bidding.gov.cn 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绿地控股集团宁波北城置业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人：宁波中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